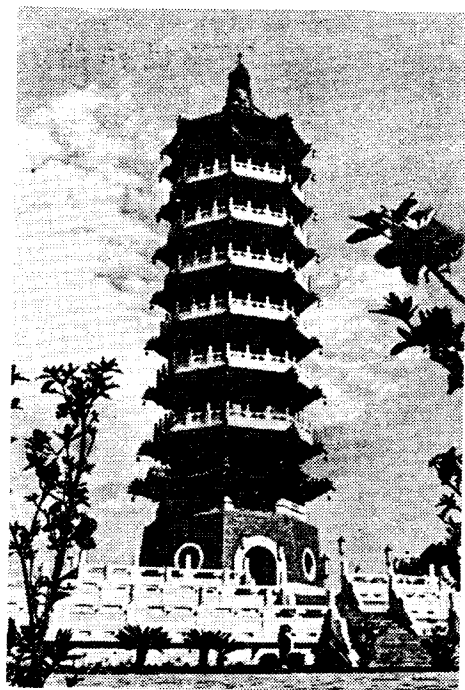


# 玄奘大師靈骨遷流分供之研究

智銘

(續上期)

靈骨放在由高階副會長捐贈，由國立博物館陳列課長石田茂作博士設計之印度式直徑二寸之水晶壺內。此壺再藏於帝室技藝員朝倉文夫氏自行設計、製作、捐贈之合金佐波利壺內。以之安置在塔心上部之中心位置。週圍以慈恩寺地內所發掘，一石寫有一字經文之卵石圍繞，其上則以石蓋密封，然後堆積第一階之傘石。工事在野村保泉氏指揮之下，由搬運業者岩淵龜治氏經手進行。計石工四人，工事人員六人，都寄住慈恩寺內。石工負責上層部九輪以及塔心之改造工作，工事人員負責基礎工事，安裝機器、協助石工等雜務，相互幫助，事無寧日，專心從事建塔工程。其間，有職工因急病去世之事發生，堆至第七層時雖曾休息約十日，但工程仍於民國三十九年（昭和二十五年）三月二十日竣工，自民



雲霧入聳塔恩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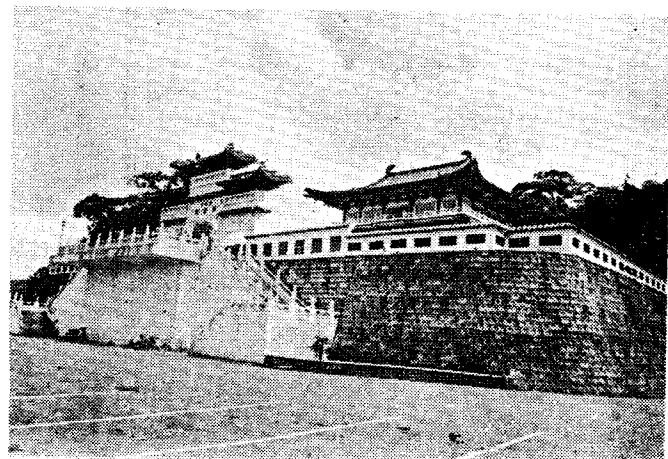
國三十八年（昭和二十四年）十二月二十日開工以來，整整三個月。由慈恩寺建塔之決議時起，經過三年三個月之歲月，在諸

台灣玄奘塔寺，建於南投縣風景名勝區之日月潭畔青龍山，為安奉大師靈骨，最先由南投縣之魚池鄉公所，在潭畔建一小型之奉安所——玄光寺。繼之，在玄光寺後山建唐朝樣式之「玄奘寺」。再繼之，又於玄奘寺後山，建「慈恩塔」，三者成一直線，合稱之為「慈恩宗玄奘塔寺」。玄奘塔寺興建

方大眾絕大之援助下，由根津氏捐贈之大塔，用去約四十萬金之搬運費，三百五十萬金建築費，方始完成。在法師宿緣之地，與慈恩寺相望，聳立在詩境般的平原丘陵上，以宗教救世之偉人，永遠無窮地表現玄奘大師遺德之大靈骨塔，將成爲人類幸福之指標。」

由日本埼玉縣慈恩寺住持大島見道之此文看來，分往日本之玄奘大師頂骨，不但當時會得到汪偽政府之正式贈與分供，且在戰後復獲得蔣公的恩准，留日建塔供養。由大島之文更可以看出，日人之對玄奘大師之尊敬，較之國人，有過之而無不及。

## 丁、台灣玄奘塔寺



玄奘寺全貌

之最大護法，爲中華民國故總統蔣中正先生，如無蔣公之護法，不但玄奘塔寺建設難成，即大師靈骨是否能移供台灣，亦成疑問。台灣玄奘塔寺之興建，經過諸多波折和奮鬥，茲分別詳述之：

(一) 玄奘大師靈骨分台供養中共提出抗議

日本埼玉縣岩架市慈恩寺興建石塔時，原擬要將大師頂骨安置在直徑二寸之水晶壺內，然後埋放於塔心。詎該壺太小，無法容納全部頂骨，以致留下一部份，此即玄奘寺所供奉者之一。此一份頂骨分台供養之時，曾遭受中共抗議。其詳細情形，曾奉持大師靈骨由南京到日本，再由日本到台灣之日僧倉持秀峯之第四女婿古川隆氏，在其：「由何處而來？往何處而去？玄奘三藏法師之靈骨：南京——東京——台灣，一時會成爲國際問題糾紛」一文中，敘述甚詳。茲摘譯如下：

「中共之抗議：

在「西遊記」中，熟稱爲「三藏法師」之玄奘三藏之遺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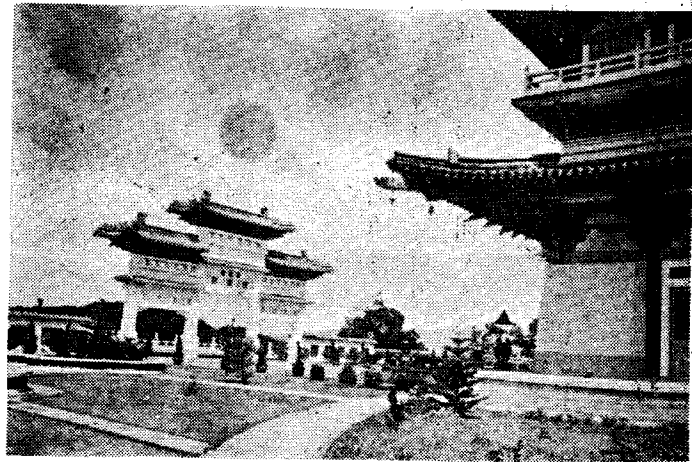


巍 峩 之 三 層 大 殿

戰時中，雖爲避免戰禍，倉持秀峯師及佛教關係者，奉持來至日本埼玉縣岩架市慈恩村之慈恩寺（天台宗、住持爲大島見道）予以隆重厚葬，但昭和三十年（西一九五五）十月，中華民國佛教會，通過駐日大使館，請日方將大師靈骨分供，大島住持即與埼玉縣佛教會連絡，並徵得日本佛教會之同意後，決定分骨予台灣供養。中國方面，已完成奉迎靈骨之一切準備，以埼玉縣佛教會會長——眞言宗智山派管長倉持秀峯師任團長，準備奉

領使節團奉持靈骨恭送台灣，藉通過佛教之交往，以爲增進中、日友好關係之一助。可是在作如此決定之時，中共方面曾提出抗議。此一事件，現在可能因時日推移似已被人淡忘，但翻閱當時之「每日新聞」，即可見有「中共方面之再抗議」之報導，其內容爲：

(ANS特約——東京二十日)：根據北京十九日發「新華社」電：中國佛教協會秘書長趙樸



美 麗 之 大 殿 飛 簷 及 壯 觀 之 牌 樓

初，在同日致電日本大谷暢、大谷瑩潤、中山理理三人，抗議將玄奘大師之靈骨送往台灣，並要求對此事作具體之答復，其電文要旨云：

「日本佛教界如欲將玄奘法師之頂骨繼續留在日本供奉，看中、日兩國佛教長久友誼之關係上，則不予異議。但是，對於主張玄奘法師之頂骨一部份送還台灣之中山理理氏之說法，則不可原諒，並徹底抗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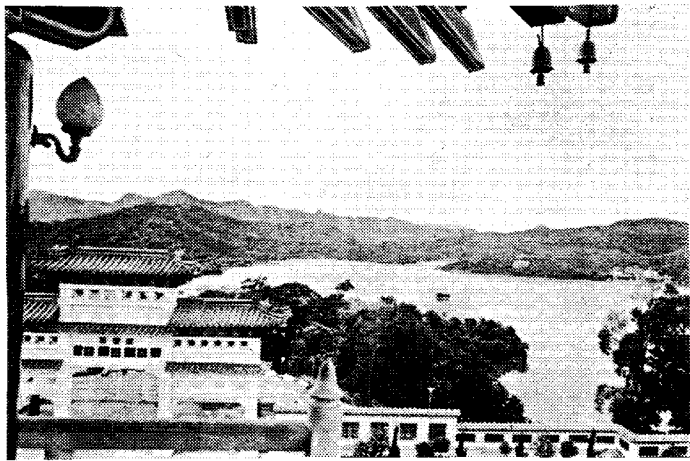
中共提出抗議之後，大谷瑩潤氏曾作如下之談話：

「中共政府強調分贈日本之玄奘大師頂骨，云爲日本所奪取者而予責難一節，我認爲非常不當。不過，將靈骨送還台灣一事，應暫時中止，以期求得中共、台灣佛教徒之間之完全理解，當爲先決之步驟。我所就心者；則爲現在與中共方面交涉歸還留在中國大陸已亡故日人之遺骨一事，可能因此一事件而發生不良影響。」

又昭和三十年十一月六日「每日新聞」載有：「中共嚴厲命

令日本佛教界，應將玄奘三藏法師之靈骨，全部歸還」一文，對日本仍然要將玄奘大師遺骨送還台灣中華民國一事，予以再次抗議和責難。「每日新聞」之此一消息，是根據「R P 特約——東京六日」早上之北京廣播，其廣播云：

「中國佛教協會秘書長趙樸初，於五日致電東京都東本願寺之大谷光暢、大谷瑩潤二氏。要求將第二次大戰中。由南京取去日本之玄奘三藏之遺骨，立刻全部歸還中國。最近北京各



由三樓廊廡看日月潭全景風光

報，對於日本佛教界企圖將遺骨送還台灣一事，紛紛予以譴責。」

因爭奪分骨，而引起日本佛教界內部之分歧：

「三藏法師之遺骨往何處去？」成爲當時各報社會版之頭條新聞，昭和三十年（西一九五五）十一月末，本來決定由埼玉縣佛教會會長眞言宗智山派管長倉持秀峯師任團長，率領使節團，奉持靈骨送還台灣，以完成中日佛教親善任務之時，由於中共方面提出異議之後，予日本佛教關係者以嚴重打擊，全日本佛教會幹部，乃分成兩派意見。

爰玄奘法師遺骨分送台灣供奉之事，是昭和二十七年十月，於築地本願寺召開第二屆世界佛教徒會議時，由出席該會之中華民國佛教會代表向高森氏提出（實爲高森氏首先提出），由於高森氏之介紹，日本全佛國際局長中山理理氏，居間週折，決定分骨與台灣之中華民國佛教徒供養，中華民國佛教會會長章嘉等之努力奔走，在台灣之南投縣名勝區日

月潭畔建造玄光寺，只等大師靈骨渡台供養。可是，此事之決定，給予中共方面甚大刺激，北京之「光明日報」於十一月五日提出：「玄奘三藏法師之靈骨如送還台灣，即已違反中國人民之好意，日本政府應負其全部後果責任。」等至爲憤激之責難。

此時之日本佛教關係者，關於玄奘三藏法師之靈骨，對台灣和中共兩方面之要求，已感到左右爲難矣。大島見道（岩梨市慈恩寺住持）主張台灣、中共兩方面各分與一部份。據其發表談話云：

「昭和二十五年三月，由全國捐奉約一千八百萬圓之工程費，在慈恩寺建造石塔，當時，原擬將玄奘三藏法師之頂骨全部安放入水晶壺內，然後再埋葬於塔心部，後因壺太小，容納不下全部頂骨，不得已乃剩下一部份。此剩下之頂骨即由埼玉縣佛教會會長倉持秀峯氏保管，現倉持秀峯會長前往京都，俟其歸來後，與之商量；將該份頂骨分爲二份，一份送還中共，一份則送還台灣。」

全日本佛教會國際局長中山理理氏則認爲：

「中共嚴詞責難日本，深爲不當，此係純粹之宗教信仰上之問題，大家同爲深心皈依佛陀之佛教徒，玄奘三藏法師之遺骨，中共已在南京、北平各供有一份，而台灣則無，台灣既然申請分供在先，故吾人只不過是秉於佛教之信仰而儘快接受同意而已。」

但是，「日中佛教交流懇談會會長」大谷瑩潤氏認爲：

「還是應還給中共，因在日本之三藏法師頂骨，是戰時中由南京奉持而來者，既然中共要求歸還，就應還與中共。與此同例者；如戰時中，自泰國取來之佛陀舍利，戰後已歸還泰國，有先例可援。」

此一問題經全日本佛教會常務理監事會商討，經一再協議結果；認爲：

「玄奘三藏法師之靈骨，並非日本強奪而來者，而是經過正常手續，更是基於純粹之宗教信仰上之問題，未含有任何政治

意義在內，由此三點理由，決定依既定方針，分骨與台灣供養。」

台灣之信徒代表到日：

既經決定分骨台灣供養後，十一月二十一日，中華民國佛教會信徒代表林頂立（台灣省議會副議長）等到日，迎接奉持三藏法師靈骨之日本方面使節團乘機渡台。

林氏等預定於二十四日在慈恩寺舉行分骨法會後，二十五日午前一時二十分，於羽田機場搭乘CAT（中華民國國民航空運公司）客機飛台，日本使節團長倉持秀峯偕團員五人同行。全日本佛教會爲此一問題而引起之國際微妙關係，特於該團成行之前一日即二十三日午前十時，於築地本願寺舉行召開緊急常務理監事會議，表明最後之態度。（以上經過見昭和三十年十一月十二日、二十三日之「每日新聞」）以上所譯，爲古川隆氏所錄「每日新聞」之報導，另有早稻田大學教授文學博士仁戶田六三郎，於昭和三十年（西一九五五）十一月十五日在「讀賣新聞」，發表「因三藏法師之遺骨而騷動」一文。茲亦予逐譯於下：

「聽說三藏法師之遺骨，有一部份在日本而引起內外各種糾葛，其來日詳情雖不清楚，據云爲戰爭中由中國贈送者。聞最近要將存於日本之遺骨分一部份給予台灣之中國佛教會，可是中共之『中國佛教協會』却向日本要求將遺骨還與中共。全日佛教會對中共之要求予以拒絕並發表聲明，而『中日佛教懇談會』另外發表聲明，認爲：全日佛教會所發表之聲明不當，應該與中共方面妥善協商，對於分骨予台灣之事，則應延期。

僅僅爲了一個遠古之人之遺骨而發生如此嚴重之糾葛，同爲佛教徒而互相爭奪，應不是件好事。超過程度，就會被世人譏諷爲遺物崇拜者之守舊作風，並被人誤認是在爭奪遺產之分配。

再者，拒絕中共之要求，硬要將三藏法師之遺骨送還台灣，將在國際間發生更大波折。因此，雖各有主張，但鑑於目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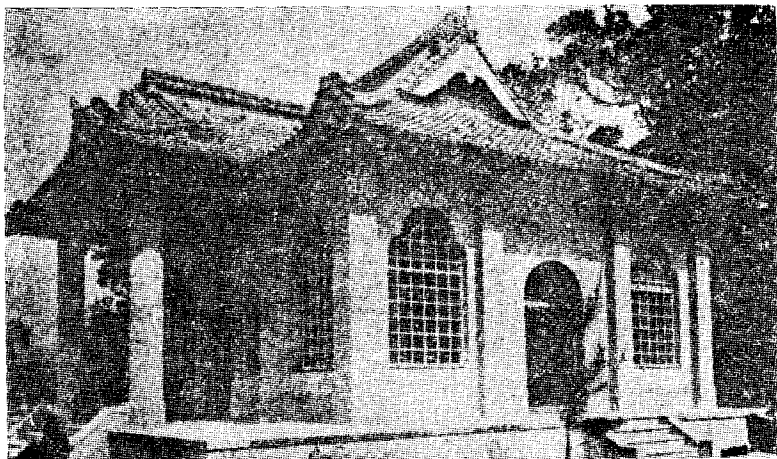
之時勢，日本佛教會之作風，未能被認爲是明智之舉。此際，吾人應閉着眼睛中止送還台灣，在日本之三藏法師全部遺骨，應恭敬地送還中共，使原被四分五裂之遺骨重歸故里重合，法師自身亦必安眠而感到舒暢。同是佛教信徒，不應再事紛爭。我爲何要作如此主張？因有下面兩個理由：第一：所謂宗教，現在應以在生之人爲對象，雖然是名僧之遺骨，但實際上却是一堆死物，如拘泥於遺骨之執着，則佛教本身即已變成遺骨，如此，則將被新興之宗教打倒。第二：據說，日本現正向中共要求歸還亡故在中國大陸之日人遺骨，我認爲與其守奉無一遺族之名僧遺骨，不如爲活着之同胞操心，更具有宗教意義，在日本之佛教，不是被譽爲大乘佛教者焉？

由以上兩點理由看來，意義完全不同，爲直接而現實問題，

基此理由，故我認爲三藏法師之遺骨，應全部歸還中共爲上策，我對政治問題雖不深知，但以宗教者之佛教言，應是以現實之人生問題而濟度人類。再說：台灣與中共二者之間之關係，現在非常微妙，紛爭之結果，宗教家被爲利用而興風作浪，豈爲明智之舉焉？」

由以上所譯兩篇文字看來，玄奘大師靈骨迎台供養之先，在日本曾經過一段艱苦奮鬥。

（未完待續）



影全所安奉骨靈法師奘玄潭日月